

從馬太福音看天國君王的身份與權柄

第一課 -- 天國君王：降生與降生的目的

經文： 太 1：1- 2：23

鑰節：「他將要生一個兒子，你要給祂起名叫耶穌，因祂要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裡救出來。」
(太 1：21)

「猶大地的伯利恆阿，你在猶大諸城中，並不是最小的。因為將來有一位君王，要從你那裡出來，牧養我以色列民。」(太 2：6)

中心思想：本課主要記述主耶穌降生的背景和事跡，並以三大點特別指出主耶穌作為天國君王的特性。祂降生的主要目的是要將自己的百姓，從罪惡裡拯救出來，並要牧養他們。

本課大綱： (一) 天國君王 - 家譜 (太 1：1-17)
(二) 天國君王 - 降生 (太 1：18-25)
(三) 天國君王 - 童年寄居埃及 (太 2：1-23)
(四) 總結

(一) 天國君王 - 家譜 (太 1：1-17)

經文：「亞伯拉罕的後裔，大衛的子孫，耶穌基督的家譜〔後裔子孫原文都作兒子下同〕。」
(太 1：1)

原文直譯：「耶穌基督 - 大衛的兒子，亞伯拉罕的兒子 - 的家譜。」(太 1：1)

註釋：「亞伯拉罕」多人的父，多國的父。「後裔」兒子，孫子，養子，門徒，心愛者。「大衛」親愛的。「子孫」(原文與「後裔」同一個字)。「家譜」由來，來源，起源，來歷，歷史。原文是「家譜的記錄」、「起源的記錄」或「歷史的記錄」。

註釋：「亞伯拉罕的後裔」由於馬太寫書對象是猶太人，因此用這個方式介紹主耶穌極為重要。「大衛的子孫」這是猶太人對那要來的彌賽亞常用的稱呼(12：23，20：30，21：9，22：42-45)。新釋本(環球聖經公會)按原文的次序是「大衛的子孫，亞伯拉罕的後裔」，以強調彌賽亞為大衛的子孫。

從主耶穌的家譜中，作者把祂引到舊約兩大約中，就是亞伯拉罕之約和大衛之約。這證明主耶穌的降生為要應驗這兩約的應許，因此，整個家譜都是王的族譜，這更顯出主耶穌王族的身份。

主耶穌的家譜不是從亞當開始，卻是從亞伯拉罕及大衛開始，這表明唯有因信稱義的人

—基督徒—才是亞伯拉罕的後裔並與基督有分。

(1) 名稱

猶太人是非常重視名字、血統和家譜的民族。因此，馬太在（太 1：1）特意介紹主耶穌的家譜是相當有意思和重要的。

「亞伯拉罕的後裔、大衛的子孫」這裡有幾個小字（後裔子孫原文都作兒子下同），表示「後裔」、「子孫」原文都作「兒子」的意思，即「合法之子」，與父同享權利者。

在這段經文，馬太用三個名字來介紹主耶穌。

<p>(i) 亞伯拉罕的後裔（太 1：1）</p>	<p>按（創 22：18），神應許要透過亞伯拉罕的後裔（單數）祝福萬國。亞伯拉罕的兒子是以撒。以撒是順服之子，亞伯拉罕曾帶他到摩利亞山去當作祭物獻給神，雖然後來有公羊代替了他，但在神眼中，以撒已經成了奉獻之子。因此，以撒預表主耶穌，是父神的獨生子，是順服至死，被獻為祭、作神的羔羊，背負世人的罪孽。</p> <p>主耶穌是「亞伯拉罕的兒子」，祂是地上「萬民的救主」（路 2：10-11），這表明祂與地上萬族的關係。馬太刻意用這名將主耶穌的身份與神的應許結合在一起，以表明神將透過主耶穌祝福萬國。</p>
<p>(ii) 大衛的子孫（太 1：1）</p>	<p>按（撒下 7：8-16）大衛之約：神應許必使大衛的後裔接續他的位，永遠堅立他的國。大衛的兒子是所羅門。所羅門意思「平安」或「和平」。他承接大衛王權，以和平治國。所羅門預表主耶穌將來要再來為「和平之君」，用和平統治萬國，是萬王之王，萬主之主。主耶穌是「大衛的兒子」、「猶太人的王」（太 2：2），這表明祂與猶太人的關係。</p> <p>馬太根據此應許，選用家譜說明主耶穌是大衛的子孫 - 君王，並在馬太福音詳述神所應許的國度。在其中共用 11 次這名詞來描述主耶穌（太 1：1、20，9：27，12：23，15：22，20：30、31，21：9、15，22：41、44）。</p> <p>神應許亞伯拉罕的後裔多如天上星、地上的塵沙。神也應許大衛的後裔承接大衛王權，這一切神都一一應驗。同樣，神給我們的應許也會一一應驗的。</p>
<p>(iii) 基督（太 1：1、</p>	<p>基督希臘文為「受膏者」，等同於希伯來文的「彌賽亞」。祂是彌賽亞（約 1：41），要在地上建立神的國度。</p> <p>舊約時代，先知、君王、祭司這三個職分是透過受膏而設立。</p> <p>「耶穌」是祂降卑為人的名字，意思是耶和華救主，耶和華的救恩。表明祂就是耶</p>

16)	<p>和華自己來作我們的救主，使我們得着神的救恩。</p> <p>「基督」是祂被人尊敬的身分，意思是受膏者。表明祂是被神用聖靈所膏（路 4：18），分別出來作神國度的君王與祭司，祂來到地上實現神的計劃，完成神的旨意。</p>
-----	--

小結：

- (a) 按原文，「耶穌基督」是全本新約聖經的頭一個名字，表示是祂開啟新約，一切新約的恩典和真理都是從祂而來。同時，又是新舊兩約之間的頭一個名字，說出祂是新舊兩約的轉捩點 - 舊約在祂結束、成全；新約在祂開啟、帶進。
- (b) 「主耶穌」也是新約聖經最末後的一個名字（啟 22：21）。祂是初，也是終；祂是阿拉法，也是俄梅戛；祂是首先的，也是末後的（啟 22：13）；從起頭到末了，都是祂。
- (c) 『耶穌』的希伯來文名字是『約書亞』，降生為要帶領神的百姓進入真的安息（來 4：8-9）。『基督』的希伯來文名字是『彌賽亞』；祂是彌賽亞（約 1：41），要在地上建立神的國度。
- (d) 『大衛的兒子』彌賽亞的應許，是直接給大衛的後裔（撒下 7：12、16），因此必須是從大衛族裔出來的，這才是真彌賽亞（參詩 132：10-11；賽 11：1；耶 23：5；比較約 7：42；徒 13：23；羅 1：3）。
- (e) 本節說祂是『亞伯拉罕』和『大衛』的兒子，表明本書有兩條線：一是亞伯拉罕的兒子（祭司），一是大衛的兒子（君王）；耶穌基督完成了這兩種職分。
- (f) 主耶穌是『大衛的兒子』，是說到祂和猶太人的關係；而『亞伯拉罕的兒子』，則是說到祂和地上萬族的關係。祂是『猶太人的王』（太 2：2），又是地上『萬民的救主』（路 2：10-11）。

(2) 天國君王 - 家譜的年代（太 1：2-17）（路 3：23-38）

要比較馬太與路加中家譜的不同。馬太的家譜所提不同類型的人物，顯示神的子民及主耶穌家譜中的組成分子來自相當廣泛的範圍。

按舊約的記載，亞伯拉罕到大衛、大衛到亡國於巴比倫、亡國於巴比倫到耶穌，都不只十四代。但馬太特別各選「十四代…十四代…十四代」這種分法反映出馬太福音的三個特徵：馬太 (i) 顯然很喜歡數目字；選擇十四這數目的原因，可能因它是七完全數的雙倍；(ii) 馬太刻意將資料作有系統的安排，選用十四代來代表長長的家譜，一方面有簡化的用途，另一方面有說明主耶穌就是大衛子孫的含義。(iii) (或許) 因它與「大衛」這個名字的數值相符，因為十四是大衛的數字。猶太人的數字是以字母代替，希伯來文的大衛譯成英文的 DWD，D=4，W=6，

所以 $DWD = 4+6+4 = 14$ 。

同時，下面的家譜是用來證明：主耶穌就是神所應許的彌賽亞，使萬國因祂得福，並且祂是承繼大衛的王位直到永遠的那一位。

(i) 從
亞伯拉
罕到大
衛共十
四代
(太
1:2-6)

經文：「亞伯拉罕生以撒，以撒生雅各，雅各生猶大和他的弟兄。猶大從他瑪氏生法勒斯和謝拉，法勒斯生希斯崙，希斯崙生亞蘭。亞蘭生亞米拿達，亞米拿達生拿順，拿順生撒門。撒門從喇合氏生波阿斯，波阿斯從路得氏生俄備得，俄備得生耶西。耶西生大衛王。大衛從烏利亞的妻子生所羅門。」(太 1:2-6)

背景：「亞伯拉罕」是蒙神揀選的猶太人的祖宗；他不單因信稱義(創 15:6; 羅 4:2-3; 加 3:6)，並且因信而活(來 11:8)。

背景：「以撒」意思喜樂，笑。他是亞伯拉罕和撒拉年紀老邁，人的天然生育能力斷絕之後，憑着神的應許所生的兒子(創 21:1-3)。神賜下基督耶穌給我們，是要我們憑着應許，作神的兒女。

背景：「雅各」意思抓住腳跟，排擠者，跟蹤。他為人狡猾詭詐，欺騙父兄(創 25:29-33, 27:18-29)，他的品格不及他的兄弟以掃，但神不揀選他的孿生哥哥以掃，卻揀選了他。

背景：「猶大」意思讚美神。按出生秩序，猶大不是長子；按地位，猶大也不如約瑟，但他顧念受苦的弟弟約瑟(創 44:18-34)，所以能從他的眾兄弟中脫穎而出。「和他的弟兄」他們都是蒙神揀選而成為以色列十二支派的祖宗(民 1章)。

背景：「法勒斯」原意為分開，在涵義上有搶着出來的意思。法勒斯後來成為猶大的傳，大衛出自他這一脈，基督也在他的譜系裡。「謝拉」是紅色的意思。生時在前的反而在後，在後的反而在前。

背景：「大衛」意思親愛的，他是耶西的第八子。在家譜裡有多名君王，但只有此處稱大衛為「王」，這表示只有大衛是神所喜悅和認同的地上君王。也表示王位是由他開始，君王時代是由他開闢，他帶進了地上君王的國度。但那真正要來的天國君王，是直等到主耶穌的降臨，恢復昔日神治理祂的子民，不單是以色列，更是萬民，帶領他們進入神的國度。

在(士 21:25)「那時以色列中沒有王，各人任意而行。」

以色列的長老都聚集...見撒母耳「...現在求你為我們立一個王治理我們...」(撒 上 8:5)

「...其實耶和華你們的神是你們的王。」(撒 上 12:12 下)

耶和華對撒母耳說：『百姓…乃是厭棄我，不要我作他們的王。』（撒下 8：7）
「…使你們又知道又看出、你們求立王的事、是在耶和華面前犯大罪了。」（撒下 12：17 下）

神應允他們，最先為他們選立掃羅，但後來掃羅沒有遵守耶和華所吩咐他的命令。「耶和華已經尋着一個合祂心意的人（就是大衛）、立他作百姓的君。」（撒下 13：14）

同時，馬太福音強調主耶穌為王，乃是承繼神給大衛的應許，他的王位永無窮盡。

背景：「所羅門」意思平安的，聰明人。他為神建造聖殿。

註釋：本段家譜（2-16 節）裡面所用的「生」字，意指某人是「從其父系而出世」，不一定是指親生的父子關係，所以馬太寫此家譜時，明顯漏掉好幾代（參 8、11 節），而刻意安排三個十四代，使之具有屬靈的意義。「烏利亞」神的光，主是亮光。

特別恩典的揀選 - 通常猶太人的家譜只列出男性，而主耶穌的家譜卻例外的列出五位婦女（太 1：2-6、16、23），她們都是特別蒙恩的。

背景：「他瑪氏」原是猶大的長媳，她為着要替丈夫留後，不惜假裝妓女與猶大亂倫，而生法勒斯和謝拉（創 38：6-30）。她的行為雖然污穢，但是她的存心卻是義的（創 38：26）。

背景：「喇合氏」原是耶利哥城的一個妓女，因信隱藏以色列探子，並因信懸掛紅繩，使全家得救（書 2：1-21；6：22-25），後更成為大衛的先祖。

背景：「路得氏」是摩押的一個外邦婦女。摩押人原是被神咒詛的（申 23：3），但因她愛慕婆婆拿俄米，也愛慕婆婆的神和國（得 1：16），跟隨婆婆回猶大地後再改嫁給波阿斯（得 4：9-10）。一個永不可能入以色列國籍的摩押女子，後竟作了基督的先祖。

背景：「烏利亞的妻子」即赫人拔示巴，聖經故意不提她的名，因她的改嫁，竟然成了大衛王的妻子和所羅門王的母親。大衛犯淫亂並謀殺烏利亞後，娶他的妻子（撒下 11：2-27），是大衛一生中唯一的污點（王上 15：5），但他後來懇切悔改並蒙神赦免（詩 51 篇；撒下 12：13）。聖經沒有因為大衛的功績而隱瞞這事實。從人的角度來看，上述這四位不名譽的婦女，都不值得人重視，但神有豐盛的恩惠和憐憫，她們竟然比別的婦女更蒙恩，也被列在主耶穌的家譜中。這表明主的

	<p>救恩，使外邦人和罪人也能與祂有分！「烏利亞的妻子」說出大衛的罪，「所羅門」說出神的恩典；人雖然犯罪，但若肯悔改，就必蒙神赦罪的恩典；罪在那裡顯多，恩典卻更顯多（羅 5：20）。但最蒙恩的是馬利亞，她被神揀選作主耶穌的生母。她是童女，是要應驗先知以賽亞（賽 7：14）的話。</p> <p>小結：</p> <p>(a) 基督的家譜是從「亞伯拉罕」開始的，這說出惟有蒙召的族類 - 基督徒 - 才有分於基督。</p> <p>(b) 神棄絕以實瑪利而揀選「以撒」（創 17：18-19），因為「以撒」是憑應許生的，是自主婦人的兒子（加 4：21-31）；神賜下耶穌基督給我們，是要我們憑着應許，作神的兒女。</p> <p>(c) 神棄絕以掃而揀選「雅各」。按出生先後秩序「雅各」不是長子，「以掃」才是長子。「猶大」也不是長子；同時，按世上的地位，「猶大」也不如約瑟，但神卻揀選了「猶大」。「謝拉」是按人所定規的，但神卻揀選了「法勒斯」（創 38：27-30）。</p> <p>(d) 這表明神揀選人的旨意，不在乎人的行為，乃在乎召人的主（羅 9：11）。神要憐憫誰，就憐憫誰；要恩待誰，就恩待誰。不在乎那定意的，也不在乎那奔跑的，只在乎發憐憫的神（羅 9：15-16）。</p>
<p>(ii) 從大衛到遷至巴比倫共十四代（太 1:7-11）</p>	<p>經文：「所羅門生羅波安，羅波安生亞比雅，亞比雅生亞撒。亞撒生約沙法，約沙法生約蘭，約蘭生烏西亞。烏西亞生約坦，約坦生亞哈斯，亞哈斯生希西家。希西家生瑪拿西，瑪拿西生亞們，亞們生約西亞。百姓被遷到巴比倫的時候，約西亞生耶哥尼雅和他的弟兄。」（太 1：7-11）</p> <p>原文字義：「遷」徙置，更換住所。「巴比倫」混亂，巴力的大門。</p> <p>背景：「羅波安」在位的時候，分裂成猶大和以色列兩國（代下 11：2-17），神因大衛的緣故，仍讓他的子孫在耶路撒冷接續他作王（王上 15：4）。</p> <p>背景：「約蘭生烏西亞」烏西亞又名亞撒利雅；約蘭和亞撒利雅之間有三代被刪除了（代上 3：11-12；王下 15：13 小字），或者因為他們拜偶像、離棄神，而被咒詛的結果（代下 22：3；24：17-18；25：14）。</p> <p>背景：「約西亞生耶哥尼雅」約西亞和耶哥尼雅之間也有一代被刪除（代上 3：15-16），或者因為他與埃及法老王有關（王下 23：34-35）。</p>
<p>(iii)</p>	<p>經文：「遷到巴比倫之後，耶哥尼雅生撒拉鐵，撒拉鐵生所羅巴伯。所羅巴伯生亞</p>

<p>從遷至 巴比倫 到基督 共十四 代(太 1: 12-16)</p>	<p>比玉，亞比玉生以利亞敬，以利亞敬生亞所。亞所生撒督，撒督生亞金，亞金生以律。以律生以利亞撒，以利亞撒生馬但，馬但生雅各。雅各生約瑟，就是馬利亞的丈夫，那稱為基督的耶穌，是從馬利亞生的。」(太1:12-16)</p> <p>背景：「撒拉鐵生所羅巴伯」所羅巴伯並非撒拉鐵親生兒子，可能是撒拉鐵早亡無子，他的弟弟昆大雅娶他的妻子而生所羅巴伯，歸他名下(代上3:17-19；申25:5-10)。因此，所羅巴伯並非耶哥尼雅的直系後裔，這是為了應驗神藉耶利米對耶哥尼雅的咒詛，他的後裔不得坐在大衛的寶座上(耶22:28-30)。但神又藉耶利米預言要給大衛興起一個公義的苗裔，叫祂執掌王權(耶23:5)，這苗裔就是主耶穌。</p> <p>主耶穌不是耶哥尼雅的后裔，卻又是大衛的子孫，因此神對耶哥尼雅的咒詛，與祂無關，而神對大衛的應許，卻成就在祂身上。神的作為何其美妙！神的信實何其堅定！「所羅巴伯」率領被擄的選民從巴比倫歸回耶路撒冷，重建聖殿(拉5:2)；被擄之人的歸回，為基督提供了降生在伯利恆的機會(太2:4-6)。</p> <p>註釋：「那稱為基督的耶穌」馬太如此記載，特要證明主耶穌就是基督；這個家譜就是要證實主耶穌是舊約所預言的基督。</p> <p>全篇家譜都是說「某人生某人」，以男性為中心，但至主耶穌時則說「是從馬利亞生的」，文法一變，改以女性為中心，這是表明主耶穌是由童貞女而生，祂是「女人的後裔」(創3:15)，而不是男人的後裔，因此，祂沒有繼承人類所共有的罪性。</p> <p>「依人來看」，也表明主耶穌不是約瑟的親生子，只是眾人認為主耶穌是約瑟的兒子。因此，路加福音將注意力放在主耶穌的母親馬利亞身上，因為主耶穌是由她而生的，追溯族譜，亦應由馬利亞方面入手。馬利亞的族譜，是由希里開始。希里是約瑟的岳父，約瑟自己的父親是雅各(太1:16)。馬利亞的先祖是拿單，他是大衛由拔示巴所生的(根據代上3:5，拔示巴又名拔書亞)。因此，在血緣方面看來，耶穌是大衛之子拿單的後裔(路3:23-31)。</p> <p>馬太家譜中的五個女人，前四個都是污穢或重婚的，唯獨主耶穌的母親馬利亞是貞潔的童女(23節)，由她帶進了基督。這表明基督是無罪的，是在聖潔裡生的。</p>
<p>(iv) 家譜的 結論</p>	<p>經文：「這樣，從亞伯拉罕到大衛，共有十四代。從大衛到遷至巴比倫的時候，也有十四代。從遷至巴比倫的時候到基督，又有十四代。」(太1:17)</p> <p>註釋：「這樣」表示按照上面一段經文的算法。這個算法因特意遺漏數代，因此，</p>

<p>(17 節)</p>	<p>不是歷史事實的算法。三個十四代共計四十二代，但實際僅列四十一代，因其中大衛一人身列第一個十四代之終，和第二個十四代之始。「到大衛...從大衛」大衛結束了第一個時代，也開始了第二個時代；他開闢了君王的時代，帶進了基督的寶座。</p> <p>注意第二個十四代之終，和第三個十四代之始，馬太特意不以人名為時代的分界點，而改以被擄之事，表示基督才是君王時代的真正終結人物 — 祂是來承繼大衛的王位的。同時，有人認為耶哥尼雅可視為第二個十四代之終，和第三個十四代之始，但因耶哥尼雅被神所棄絕（耶 22：24），因此，不能列入君王時代（即第二個十四代）。</p> <p>第 1 節「亞伯拉罕...大衛...耶穌基督」為家譜的開始，第 17 節，也以「亞伯拉罕...大衛...基督」這三個名稱作為家譜的結論。</p> <p>三個十四代，正代表了舊約猶太人的三個時期：列祖、君王與敗落，最終引到基督。</p> <p>小結：</p> <p>(a)「從亞伯拉罕」亞伯拉罕是因信稱義的始祖，是帶進基督的應許。</p> <p>(b)「到大衛...從大衛」大衛結束了第一個時代，也開始了第二個時代。他是承先啟後者，他開闢了君王的時代，帶進了基督的寶座。</p> <p>(c) 三個十四代，正代表了舊約猶太人的三個時期：列祖、君王與敗落，最終引到基督。</p> <p>(d) 家譜中有作王的、平民的、被擄的，以及從被擄得釋放歸回的。這告訴我們，不管人的身份是尊貴或卑賤，也不管人的遭遇是不幸和惡劣，只要肯藉着信心聯於基督，就都要因祂榮耀的生命，得着升高、釋放、自由，並一同有分於祂那不能朽壞之榮耀的盼望。</p>
	<p>(二) 天國君王 - 降生 (太 1：18-25) (路 2：1-7)</p> <p>從主耶穌降生的記錄，童女馬利亞從聖靈懷孕，是跨越舊約禁止耶哥尼雅的后裔坐大衛寶座的咒詛（耶 22：28-30），因此主耶穌是神所應許坐大衛寶座的繼承人。祂降生的目的是要將祂的百姓從罪惡中拯救出來，為要與他們同在。</p>
<p>(1) 馬利亞從聖靈懷孕 (太</p>	<p>經文：「耶穌基督降生的事，記在下面，祂母親馬利亞已經許配了約瑟，還沒有迎娶，馬利亞就從聖靈懷了孕。」（太 1：18）</p> <p>註釋：「許配」訂婚的意思。按當時猶太人的婚姻習俗，訂婚後到真正結婚大約有一年的時間。但這段期間雙方已經有夫妻的名分（太 1：19-20；申 22：23-24），</p>

1 : 18)	<p>除非一方死亡或男方休妻才能解除婚約。因此，在約瑟和馬利亞正式成婚之前，馬太也是用「丈夫」（太 1：19）和「妻子」（太 1：24）稱呼他們。但是女方仍居住在父家，直到正式舉行婚禮之後才可以同房。</p> <p>主耶穌是聖靈藉馬利亞而生，是出於聖靈大能的運行，所以主耶穌兼有神人二性，也就是神在肉身顯現。因此，只有祂才有資格作救主。</p>
(2)約瑟的順服(太 1：19-23)	<p>經文：「他丈夫約瑟是個義人，不願意明明的羞辱他，想要暗暗的把他休了。正思念這事的時候，有主的使者向他夢中顯現，說：『大衛的子孫約瑟，不要怕，只管娶過你的妻子馬利亞來，因他所懷的孕，是從聖靈來的。他將要生一個兒子，你要給祂起名叫耶穌，因祂要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裡救出來。這一切的事成就，是要應驗主藉先知所說的話。說：『必有童女，懷孕生子，人要稱祂的名為以馬內利。』（以馬內利翻出來，就是神與我們同在。）」（太 1：19-23）</p> <p>註釋：「義」對猶太人來說，是指熱心遵守律法。「暗暗的把他休了」約瑟會簽署一些必要的法律文件將馬利亞休了。但不願讓她公開受審和被石頭打死（申 22：23-24）。「正思念這事的時候」表明約瑟作事不魯莽。「夢中」此詞在馬太福音前兩章中出現過五次（太 1：20，2：12、13、19、22），表示這是神向約瑟說話的方法。「大衛的子孫約瑟」這個稱呼可能暗示他，是關乎猶太人所期待的彌賽亞的降生有關。「不要怕」約瑟怕娶馬利亞，因他是義人，他恐怕被馬利亞玷污。義人不願意害人，但也不願包庇罪惡、沾染罪惡，而害了自己。「只管娶過你的妻子馬利亞來」他們在法律上已經結合，但尚未以夫婦身分同住。「因他所懷的孕是從聖靈來的」這句話正與天使向馬利亞所宣佈的完全吻合（路 1：35），但路加比較詳細一點。「應驗」馬太福音中共有十數次提到舊約聖經的應驗（1：22，2：15、17、23，3：15，4：14，5：17〔成全〕，8：17，12：17，13：14、35，21：4，26：54、56，27：9），意思是說，這些事的發生，早已在神的計劃之中，事先藉先知說出預言，記錄在舊約聖經中。因此，主耶穌降生的事是神預先定意安排的。「必有童女懷孕生子」在原文有定冠詞，意即這童女是獨一無二的，是神所特別預備的。以應驗主藉先知在（賽 7：14）中的預言。「童女」意思未婚女孩，處女或適婚年齡的年輕女子。在舊約出現九次，有八次一定是指「處女」，有一次不確定是否指「處女」。</p> <p>註釋：「以馬內利」是希伯來文，希臘文譯為 Emmanuel，是一個拼合字。Emma（同在），nu（我們），el（大能的神），意思是「大能的神與我們同在」。</p>

	<p>約瑟是遵守律法的人，所以他會替別人着想，顧全別人面子。古時一個已經許配給人的女子，若被發現對丈夫不忠，可被判處死罪（申 22：23）。</p> <p>約瑟的特點：他甘心順服天使的吩咐，而不顧別人可能給予的譏笑和羞辱。</p> <p>(i)「義人」(19 節) - 為人公正</p> <p>(ii)「不願意明明的羞辱她」(19 節) - 知道顧全他人，不願意羞辱他人</p> <p>(iii)「怕」(20 節) - 不肯玷污自己</p> <p>(iv)「思念這事」(20 節) - 行事慎重</p> <p>(v)「就遵着主使者的吩咐」(24 節) - 有信心，相信主使者的話，遵守主的吩咐，不怕任何犧牲</p> <p>(vi)「只是沒有和她同房，等她生了兒子」(25 節) - 敬畏神，能自制。</p>
<p>(3)主耶穌降生及降生的目的(太 1：24-25)</p>	<p>經文：「約瑟醒了，起來，就遵着主使者的吩咐，把妻子娶過來。只是沒有和他同房，等他生了兒子，〔有古卷作等他生了頭胎的兒子〕就給祂起名叫耶穌。」(太 1：24-25)</p> <p>約瑟醒了，就遵照主使者的吩咐娶了馬利亞，等馬利亞生兒子之後，給祂取名耶穌。當我們有了神的啟示之後，就要立刻起來遵行神的旨意，必須即時、迅速，因為拖延必會誤事。</p> <p>(i) 主耶穌的名稱及降生的目的</p> <p>「耶穌」(16，21 節)：是神給祂起的名字。表明祂降生的目的，不單有君王的身份，更有拯救的使命，要將祂的百姓從罪惡中救贖出來，回轉歸向神，享受神的同在。</p> <p>「耶穌」相等於希伯來文的「約書亞」，意思「耶和華是救恩或耶和華是拯救」。從歷史比較這兩個身份：約書亞帶領以色列人進入應許之地（迦南）；主耶穌領導祂的百姓進入神應許之地（天堂）。</p> <p>耶穌基督有着「完全是神」和「完全是人」的雙重奧秘，人們在祂身上可以看見一件事實，那就是「神與人同在的具體表現」。</p> <p>主耶穌拯救我們：(a) 從罪惡的勢力中 -- 拯救出來。(b) 從罪疚感中 -- 拯救出來。(c) 從犯罪的後果中 -- 拯救出來。</p> <p>(ii) 「以馬內利」神的同在</p> <p>主耶穌是耶和華的拯救，祂道成了肉身，應驗了「以馬內利」這個名字，神與我們同在。</p>

「以馬內利」表明：(a) 祂不單是神的兒子，祂就是神自己成為人。(b) 我們得着祂，就是得着神；與祂同在，也就是與神同在。(c) 我們惟有在祂裡面，才能經歷神與人同在。

我們在主耶穌身上，可以看見神的愛，神的行動，神的計劃。主耶穌對腓力說：「人看見了我，就是看見了父」（約 14：9）。

主耶穌的降生與世人不同，因為：(a) 祂是降生；(b) 馬利亞是童貞女，從聖靈懷孕；(c) 有主的使者顯現及命名；(d) 為應驗先知的預言，祂獨特的降生，是神的計劃，所以只有主耶穌是「以馬內利」，「神與我們同在」（太 1：23；賽 7：14）。

馬太福音強調神的同在，開始時，天使宣告主耶穌降生的目的是與我們同在（太 1：23）；最後，主耶穌升天前，再次宣告祂仍常與我們同在，直到世界的末了（太 28：20）。

回應：在這段經文，我們明白神同在的首要條件是，主耶穌先把我們從罪中拯救出來，然後才與我們同在。因為神是聖潔的，祂不會與有罪的人同在，所以我們必須願意先向主承認自己的罪，求祂赦免我們的罪，以致我們成為聖潔。

(1) **先向主認罪** - 因為主降生的目的，就是要將我們從罪中拯救出來（太 1：21）

(2) **後有主的同在** - 主必永遠與我們同在（太 1：23）。

當感到離神很遠，便要自我省察：「在生命中，是否還有未承認的罪？」必須立刻向主承認自己的罪，當我們這樣行時，便會感受到那位一直在等候我們的主，正向我們張開祂慈愛的膀臂。

主耶穌降生為人類帶來無限的祝福，祂的降生宣告二件事情：

第一個宣告：主耶穌是神的兒子，祂道成肉身住在我們中間，代表神與我們同在。

第二個宣告：主耶穌要把我們從罪中拯救出來，可以與祂永遠在一起。

讀到主耶穌的家譜，當中有五位女性（其中四位是有罪的和當中有兩位是外邦人）

也蒙揀選，顯明神有無限的恩典。我們都是罪人，原本是與神無份的外邦人。

主耶穌來竟將祂的生命給我們，與我們建立永恆愛的關係，祂應許永遠與我們同在。

想一想：您是否願意遠離罪惡？與主耶穌基督建立這永恆愛的關係？

(三) 天國君王 -- 童年寄居埃及（太 2：1-23）

在主耶穌的童年中，馬太特意記載三件事情，主要是指出主耶穌的王族身份。

同時，在這段經文中，馬太四次將主耶穌的童年和舊約先知的預言連貫起來。

(太 2：6) 祭司長和文士說：「基督降生在伯利恆。」(彌 5：2)

(太 2：15) 主耶穌被帶逃亡到埃及，後返回，這符合(何 11：1)的預言。

(太 2：18) 希律王為了殺主耶穌而殺及無辜，造成伯利恆城多人為喪子哀哭，這事件馬太以(耶 31：15)已有預言為證。

(太 2：23) 約瑟返回猶太，又移往住在拿撒勒。主耶穌在那裡成長，因此日後被稱為拿撒勒人耶穌。引用的出處不詳或(賽 11：1)的枝子原文是拿撒勒。

(1) 君王的童年 - 被崇拜 (太 2：1-12) (路 2：8-20)

經文：「那生下來作猶太人之王的在那裡？我們在東方看見祂的星，特來拜祂。希律王聽見了，就心裡不安，耶路撒冷合城的人，也都不安。他就召齊了祭司長和民間的文士，問他們說：『基督當生在何處？』他們回答說：『在猶太的伯利恆，因為有先知記着說，『猶大地的伯利恆阿，你在猶大諸城中，並不是最小的，因為將來有一位君王，要從你那裡出來，牧養我以色列民。』』當下希律暗暗的召了博士來，細問那星是甚麼時候出現的。就差他們往伯利恆去，說：『你們去仔細尋訪那小孩子，尋到了，就來報信，我也好去拜祂。』他們聽見王的話，就去了，在東方所看見的那星，忽然在他們前頭行，直行到小孩子的地方，就在上頭停住了。他們看見那星，就大大的歡喜。進了房子，看見小孩子和祂母親馬利亞，就俯伏拜那小孩子，揭開寶盒，拿黃金乳香沒藥為禮物獻給祂。博士因為在夢中被主指示，不要回去見希律，就從別的路回本地去了。」(太 2：1-12)

註釋：「希律王」指大希律王(主前 37 至主前 4 年)在位，與聖經中其他幾位希律有分別。他並非猶太人，而是以土買人，在主前 40 年被羅馬元老院冊封為猶太王。主前 37 年開始統治。正如當時大多數的執政者，他冷酷無情，先後殺死許多親屬和伯利恆城的嬰孩(太 2：16)。他的統治亦以奢華著名，他最偉大的工程是在主前 20 年開始重建的耶路撒冷聖殿，這工程到他死後 68 年才完成。「猶太的伯利恆」耶路撒冷以南約八公里的一個鄉鎮。馬太沒有提及在拿撒勒發生的事(路 1：26-56)，他可能是想強調主耶穌大衛譜系的背景。因此，從在大衛城所發生的事開始敘述。此城稱為「猶大的伯利恆」並不是為了使它有別於拿撒勒西北約十一公里的別一座同名城市，而是要強調主耶穌的確來自那產生大衛君王譜系的支派和祖業。(約 7：42) 清楚指明，猶太人認為彌賽亞必要生在伯利恆，且是大衛的後裔。「博士」

	<p>大概是星相家，或許來自波斯或阿拉伯南部，兩地均位於巴勒斯坦東面。</p> <p>「耶路撒冷」他們既然尋找「猶太人之王」自然就要來到猶太人的首都。</p> <p>「猶太人之王」此語表明這些博士是外邦人。馬太顯示各國的人承認主耶穌是「猶太人之王」，且來敬拜祂為主。「星」很可能不是一顆普通的星、行星或慧星，但有些學者認為它代表木星和土星重疊出現的星象。「祭司長」負責管理耶路撒冷聖殿敬拜事宜的撒都該人。「文士」當時的猶太學者，受過專門訓練從事舊約律法的發揚，教導和應用。「房子」與傳統說法不同，博士們沒有像牧羊人一樣，在耶穌降生的那一夜去馬槽見主耶穌。他們是在幾個月後才來見祂，祂已是一個「小孩子」，住在祂家的「房子」裡。「小孩子和祂母親馬利亞」每當小孩耶穌和祂的母親同被提及時，耶穌總是在先（2：11、13-14、20-21）。「黃金、乳香、沒藥」這三件禮物也許導致當時有三位博士來訪的傳說，但聖經並沒有記錄博士的數目，而且幾乎可以肯定他們不是甚麼王。</p> <p>主耶穌降生，幾位博士從東方不辭辛勞來尋找祂、朝拜祂，並向祂獻上禮物，因為他們認為主耶穌，就是那將要成為猶太人的王。從他們的禮物也表示了祂的身份與使命：黃金（是給君王的）、乳香（是給神的）、沒藥（是膏死人的）。馬太透過東方博士的尋找「那生下來作猶太人之王的在那裡？」（太2：2）舊約的預言「君王」（太2：6）與獻上的禮物「黃金乳香沒藥」（2：11），全是王室用的貴重物品，這些均指出主耶穌是君王的身份。若博士是外邦人，那主耶穌不單是猶太人的王，也是外邦人的王。</p> <p>主耶穌降生的第二個目的，就是要牧養自己的百姓 - 『猶大地的伯利恆阿，你在猶大諸城中，並不是最小的，因為將來有一位君王，要從你那裡出來，牧養我以色列民。』（太2：6）</p>
<p>(2) 君王被意圖殺害 (太2：13-18)</p>	<p>經文：「他們去後，有主的使者向約瑟夢中顯現，說：『起來，帶着小孩子同祂母親，逃往埃及，住在那裡，等我吩咐你，因為希律必尋找小孩子要除滅祂。』約瑟就起來，夜間帶着小孩子和祂母親往埃及去。住在那裡，直到希律死了，這是要應驗主藉先知所說的話，說：『我從埃及召出我的兒子來。』希律見自己被博士愚弄，就大大發怒，差人將伯利恆城裡，並四境所有的男孩，照着祂向博士仔細查問的時候，凡兩歲以內的，都殺盡了。這就應了先知耶利米的話，說：『在拉瑪聽見號咷大哭的聲音，是拉結哭他兒女，不肯受安慰，因為他們</p>

	<p>都不在了。』」（太 2：13-18）</p> <p>註釋：「希律死了」主前四年。「我從埃及召出我的兒子來」這句話引自（何 11：1），原指摩西時代神把以色列民族從埃及呼召出來。但馬太在聖靈的默示下把這句話也應用在耶穌身上。他認為以色列（神的兒女）的歷史在主耶穌（神的獨生子）的生命中撮要重演。正如以色列這個初生的民族下到埃及，小孩耶穌也去了那裡。以色列蒙神帶領離開埃及，主耶穌也如此，主耶穌及祂的父母在埃及逗留的時間不詳。「所有的男孩…凡兩歲以裡的，都殺盡了」被殺男孩的數目通常被人誇大到數以千計。但在一個像伯利恆這麼小的村莊，就算把周圍地區都包括在內，這數目也不可能會太大，不過這行動的殘暴程度並不因此而減輕。</p> <p>希律也接受主耶穌就是那生下來要作猶太人的王。所以，他必須設計除滅祂，因為一國不能有二個王，由此可顯示出主耶穌的王族身份。真王的出現，自然引起假王的妒忌，希律殘害嬰孩導致主耶穌和肉身的父母要逃往埃及。博士找到主耶穌時，可能主耶穌已有一歲多，因為希律王屠殺兩歲以內的男孩。</p> <p>博士放下一切，不辭勞苦，一心朝拜主。希律堅持一切，不惜代價，一心殺主，為要斬草除根。</p> <p>原來對主耶穌是君王、是主的態度和行為表現，全在於我們對（物質的擁有、權勢的迷戀、自尊的虛榮等）是否能捨棄，這些都是影響我們對主耶穌委身的重要因素。</p>
<p>(3) 君王被迫遷（太 2：19-23）</p>	<p>經文：「希律死了以後，有主的使者，在埃及向約瑟夢中顯現，說：『起來，帶着小孩子和祂母親往以色列地去，因為要害小孩子性命的人已經死了。』約瑟就起來，把小孩子和祂母親帶到以色列地去。只因聽見亞基老接着他父親希律作了猶太王，就怕往那裡去，又在夢中被主指示，便往加利利境內去了。到了一座城，名叫拿撒勒，就住在那裡，這是要應驗先知所說：『祂將稱為拿撒勒人的話了。』」（太 2：19-23）</p> <p>註釋：「亞基老」這位大希律王的兒子統治猶太及撒瑪利亞只有十年（主前四年至主後六年）。他殘暴專制至極，因而被罷黜。猶太地從此變成一羅馬行省。由皇帝所委任的巡撫管治。「加利利」在主耶穌的時代這是指巴勒斯坦北部而言。「拿撒勒」一個寂寂無聞的小鎮，在舊約聖經中從未被提及，它是主耶穌的家鄉。「祂將稱為拿撒勒人」這句話的確實字句在舊約</p>

聖經並未出現過。它可能是指舊約聖經中的幾個預表以及（或）預言（注意此節中的「先知」一字原是複數），它們均論到彌賽亞將受藐視（詩 22：6；賽 54：3）；因為在主耶穌的時代「拿撒勒人」一詞實際上是「被藐視者」的同義詞（約 1：45-46）。有些人主張，馬太稱主耶穌為「拿撒勒人」主要是指（賽 11：1）中的「枝子」一詞，該詞的希伯來文是「拿撒勒」。主耶穌三次（太 2：13、19、22）的移居，都有神的使者顯現。一方面表示神的計劃與帶領；另一方面也看出約瑟是一位順服的義人，雖然不斷的搬家，為了保護主耶穌。

主耶穌最後遷到拿撒勒居住，因而應驗眾先知（太 2：23，先知是眾數字）一致的預言，主耶穌是被棄的王（拿撒勒是被猶太人藐視的地方）。

想一想：您到教會是否好像（東方博士）特來敬拜主，還是像（希律王）也好去拜祂？

博士千里迢迢來見君王，並非求些甚麼？單為敬拜主和獻上寶貴的禮物。

您到神面前去的時候，目的是甚麼？

是祈求？還是獻上敬拜、讚美、禮物？您是否也有預備禮物獻給主？

（四）總結：

透過第一章的名稱來認識主耶穌：（1）「亞伯拉罕的兒子」（太 1：1） - 是承受應許的；（2）「大衛的兒子」（太 1：1） - 是國度的王；（3）「耶穌」（太 1：16、21） - 是神來作人的救主；（4）「基督」（太 1：16） - 是聖靈所膏的；（5）「以馬內利」（太 1：23） - 使人經歷與神同在。

太 1：1-17 家譜：

基督：所期待的彌賽亞

大衛的子孫：大衛的約 - 君王

亞伯拉罕的子孫：亞伯拉罕的約 - 信心之父

家譜的三個階段：沒有王、有王、沒有王、

家譜中的女人：他瑪氏、喇合氏、路得氏、烏利亞的妻子 - 神的恩典竟臨到她們身上，成為彌賽亞的祖先。

從家譜領受教訓：

（1）我們能有分於主，並不在乎我們的定意奔跑，乃在乎發憐憫的神：

「亞伯拉罕」（太 1：2） - 他因信被神稱義，也因信而活

「以撒」(太 1:2) - 神棄絕他的同父異母兄弟以實瑪利

「雅各」(太 1:2) - 神厭惡他的孿生哥哥以掃，他天然的生命被神對付，變成『以色列』

「猶大」(太 1:2) - 他原非長子，卻被神揀選，他顧到受苦的弟兄約瑟

「法勒斯和謝拉」(太 1:3) - 生時在前的反而在後，在後的反而在前

「波阿斯」(太 1:5) - 他體恤窮苦無依的路得

「大衛王」(太 1:6) - 按神旨意服事他那一代的人，並為神的殿預備材料

「所羅門」(太 1:6) - 他為神建造聖殿

「所羅巴伯」(太 1:12) - 他率領神的子民歸回聖城重建聖殿

(2) 家譜中四個不配的女人和蒙大恩的馬利亞，表明我們都是罪人，但竟然能蒙主的恩典在基督裡有分：

「他瑪氏」(太 1:3) - 主動與公公亂倫，並從公公獲得一對雙生兒子。

「喇合氏」(太 1:5) - 原是外邦的妓女，她因信懸掛紅繩而使全家得救，後竟成了大衛的先祖，由撒門而生波阿斯。

「路得氏」(太 1:5) - 原是一個被神咒詛的摩押人，但竟然蒙恩，再嫁與一位被眾人尊敬的波阿斯。

「烏利亞的妻子」(太 1:6) - 拔示巴，烏利亞的妻子，後成了大衛的妻子是因犯淫亂罪的後果，竟成為所羅門王的母親。

「馬利亞」(太 1:16) - 是童女，蒙神揀選作主耶穌地上的母親。

太 1:18-25 主耶穌降生的目的：

(1) 「耶穌」(太 1:21) - 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裡拯救出來

(2) 「以馬內利」(太 1:23) - 神與我們同在 (太 9:15, 18:20, 28:20)

(3) 應許的應驗 (太 1:22-23; 賽 7:14)

(3) 「牧養我以色列民」(太 2:6) - 來牧養祂的子民。

人們對於天國君王降生的不同反應：

那生下來作猶太人之王的在那裡？(太 2:2) 在猶太的伯利恆 (太 2:5)

(1) 希律王：不安 (太 2:3) - 懷有敵意；險詐 (太 2:7-8) - 利用人的好心，圖謀不詭；兇殺 (太 2:16-17) - 為保自己的王位，殘殺無辜。

(2) 耶路撒冷合城的人：不安 (太 2:3) - 害怕人、怕受牽累；貪享平安。

(3) 祭司長和文士：漠不關心 (太 2:4-6) - 對基督只有頭腦的知識；對祂沒有愛慕的

心，因此沒有跟隨東方博士去尋找主耶穌。

- (4) **東方博士：敬畏神，特來拜祂** (太 2：2) - 看見星便從東方來 (太 2：1) - 長途跋涉，肯付代價；那星在他們前頭行 (太 2：9) - 有聖靈明確的帶領；俯伏拜那小孩子 (太 2：11) - 對基督有正確的信仰；拿黃金、乳香、沒藥獻給祂 (太 2：11) - 且願意奉獻貴重的禮物；絕對遵從主的指示 (太 2：12) 就從別的路回本地去了。

對比：外邦人和猶太人對基督降生的反應

東方博士從遠處帶禮物來朝拜君王

希律和猶太人卻要殺害君王。

(太二章) 中四個有關耶穌基督的預言的應驗：

- (1) 伯利恆將出君王的預言 (太 2：6)；(2) 從埃及召出兒子的預言 (太 2：15)；
(3) 拉結哭兒女的預言 (太 2：18)；(4) 稱為拿撒勒人的預言 (太 2：23)。